

系所別	天文物理研究所碩士班				
組別					
所組代碼	2190				
身分別	一般生				
招生名額	3				
報名資格 附加規定	在校學業成績總名次列全班(組)人數前60%且學業總成績平均達75分(含)以上者優先考慮。 報名審查資料				
考試項目	審查	審查方式	就所繳資料加以審查		
		佔總成績比例	50%		
	筆試	參加資格			
		筆試科目			
		筆試日期地點			
		筆試注意事項			
		佔總成績比例	0%		
口試	參加資格	審查成績達75分者。			
	口試日期地點	時間：11月8日(星期六)。 地點：凝態科學研究中心與物理學館。			
	口試注意事項	符合口試資格名單於10月31日(星期五)中午12時起公布於本系網站，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，不另通知。			
	佔總成績比例	50%			
	其他規定	一、三所辦理聯合招生，一般生分三個志願：物理學系碩士班(志願代碼2030)、天文物理研究所碩士班(志願代碼2190)、應用物理學研究所碩士班(志願代碼2200)。 二、考生至多可選擇三個志願，錄取考生依總成績名次高低及志願順序分所錄取，各所如於正取生報到後有缺額可遞補，備取生不分志願序、按其考試總成績高低排序遞補之。已獲正取者將不再具有備取資格。 三、鍵入報名資料時，請於「選擇組別志願」項目，依「志願順序」擇定「志願代碼」，報名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志願。 四、推薦函限由推薦老師上傳，推薦函格式請自本所網站下載。 五、其他有利審查資料例如TOEFL、GRE、GMAT、全民英檢成績單等。 六、審查成績特優者，不需參加口試。優先錄取名單於第1梯次放榜日期公告。 七、「應用物理學研究所」學生入學後不可申請轉所。			
放榜梯次	於第1、2梯次放榜				
聯絡電話	(02)23627007；33665123				
網址	http://www.phys.ntu.edu.tw				